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双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5

##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双龙股份，证券代码：300108）自2017年5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2017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2017年6月6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2017-032）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本次交易的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如下：

####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对方

根据现阶段初步判断，本次购买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 （二）交易方式

公司本次交易的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初步确定为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钓鱼台医药集团吉林天强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医药相关行业。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方案的各项工作，以上涉及交易对方、交易方式、标的资产情况等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为准。

## （四）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类别
1	卢忠奎	158,121,819	24.86	人民币普通股
2	孙军	92,743,059	14.58	人民币普通股
3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9,344,260	6.19	人民币普通股
4	梅河口金河德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005,736	5.35	人民币普通股
5	上海国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70,491	4.98	人民币普通股

6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方正东亚·恒升 27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0,450,818	4.39	人民币普通股
7	上海复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0,818	1.64	人民币普通股
8	黄克凤	7,605,000	1.2	人民币普通股
9	北京五泰润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617,500	1.04	人民币普通股
10	张爱强	4,792,585	0.75	人民币普通股

##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流通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吉林省现代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农基金有限公司	39,344,260	11.92	人民币普通股
2	上海国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70,491	9.6	人民币普通股
3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方正东亚·恒升 27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7,900,000	8.46	人民币普通股
4	北京五泰润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617,500	2.01	人民币普通股
5	张爱强	4,792,585	1.45	人民币普通股
6	陈国栋	3,247,000	0.98	人民币普通股
7	邵长俊	2,700,000	0.82	人民币普通股
8	王玉光	2,185,728	0.66	人民币普通股
9	何振亚	2,062,300	0.63	人民币普通股
10	周媛媛	1,396,961	0.42	人民币普通股

## 二、停牌期间的主要进展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公司、交易对手方及相关各方积极探索、推进本次收购资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的具体交易方案尚在协商和沟通中，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相关工作。

### **三、延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无法在 1 个月内完成。为保障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

### **四、后续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或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

如公司预计逾期未能在停牌 2 个月内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或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

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如公司预计逾期未能在停牌后3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或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各方加快工作进度，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